

话题汇 • “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

构建具有中国特色的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体系

以八大体系建设为核心,构建具有中国特色的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体系,是增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生命力影响力,凸显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强大生命力的重要体现

□ 特约评论员 吴丽云

文化遗产是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集中体现,是传承中华文明、弘扬中华文化、激发民族自豪感、坚定文化自信的重要支撑。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以下简称建议)提出“要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加强文物古籍保护、研究、利用,强化重要文化和自然遗产、非物质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加强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手工艺保护和传承,建设长城、大运河、长征、黄河等国家文化公园”等内容,为“十四五”时期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利用指明了方向。2021年全国文化和旅游厅局长会议将构建和完善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体系作为“十四五”时期文化和旅游发展的一项战略任务。

笔者认为,以八大体系建设为核心,构建具有中国特色的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体系,是增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生命力和影响力、凸显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强大生命力的重要体现。

强化文化遗产保护体系。“要把历史文化遗产保护放在第一位”是党和国家对文化遗产保护的基本要求。要继续强化文物、古籍、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工作,深入挖掘

红色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呈现载体,不断充实、丰富文化遗产的构成,完善国家、省、市、县四级文化遗产保护体系。要在文物抢救性保护的基础上,进一步强化文物的预防性保护;要更加注重对文化空间的保护,在保护文物的同时,保护文物所处的环境。

做强中华文化标识体系。深入挖掘在中华文明发展史上具有突出意义、重大主题和重要影响的文化遗产资源,探索建设中华文化标识体系。在现有长城、大运河、长征等线性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的基础上,继续发掘具有突出意义、重大主题和重要影响的文化遗产资源,并将其纳入国家文化公园名单;在已有线性国家文化公园的基础上,探索建设单点状国家文化公园。以坚定文化自信、传承中华文明、增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影响力和生命力为目标,推动国家传统文化标识物、红色文化标识物、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标识物等一批文化标识的建设,不断增强中华民族的自豪感和凝聚力。

完善保护传承法律体系。法律法规是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的基本法律保障。我国已经颁布实施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长城保护条例》《中国文物古迹保护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随着时间的推移,文

化遗产的保护传承利用正面临新的形势,上述法律法规也需要进一步修订完善。同时,国家文化公园的全新出现,以及文化遗产的合理利用,也亟须制定与之相配套的法律法规。

创新数字保护利用体系。推动文化资源的数字化存储、保护和利用。加快推动优秀文化资源的数字化转化,打造国家文物资源数据库。在数字文化资源的基础上,借助数字技术,开发新业态、新产品,让优秀的文化遗产“活起来”,实现文化遗产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推动博物馆、文化馆、图书馆、艺术馆等文化场馆数字化建设以及文化街区、文化景区等数字化产品和服务开发,打造云看展、云旅游、云娱乐等线上文化体验产品以及线下基于虚拟现实、人工智能、全息、大数据等技术创新的文化体验新产品。

构建现代传播体系。构建文化遗产价值传播的全媒体体系,用好传统媒体、新媒体等多种形式进行展现,并将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纳入中小学素质教育和研学教育体系。借助短视频、微博、微信等新媒体传播方式,将文化遗产以更加多样的形式进行展现,并将文化遗产融入云游、游戏、文创产品等元素中,让大众在生活中感受文化遗产的魅力,从而自发自觉地保护、传承文化遗产。探索节庆活动、主题展、线上+线下活动等大众可参与的传播

形式。深挖文化遗产背后的哲学思想、人文精神和文化底蕴,在全世界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讲好中国故事。

优化保护管理体系。扩大文化遗产保护的投入机制,在中央、地方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的基础上,探索社会力量通过捐赠、技术、创意等方式参与文化遗产保护。引导民间资金在保护优先前提下进入文化遗产的开发和利用领域。鼓励专业人士和社会大众以志愿者等身份参与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

健全人才培养体系。构建义务教育、高等教育、传承人、领军人才和社会培训等相结合的文化遗产人才多元培育体系。通过课堂教学、选修、社会实践等形式加强中小学生对文化遗产的了解和认知,探索文化遗产保护传承高等教育专业人才培养体系。通过认定非遗传承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领军人物等形式,以及定期或不定期的文化遗产专业人才培养等方式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培养人才。

开拓创新利用体系。文化遗产在保护前提下,应合理利用。基于创意和科技,开发数字文化体验馆、沉浸式演艺、数字博物馆等新业态;依托文化遗产,借助文旅融合,开发文化旅游、研学旅游、休闲旅游等多种旅游产品;鼓励文博系统、文化遗产所在单位利用文化IP,结合创意和科技,开发文化创意产品。

河北

河北：公园杜绝游客聚集

新华社记者从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了解到,河北的城市公园广场暂停各类容易引起人流聚集的活动,各公园广场管理部门将增加日常巡查频次,劝说游客保持距离,劝离唱歌、打太极拳、跳广场舞等活动的人员,杜绝游客聚集。此外,河北省还将针对春节等重大节日特点,强化公园游乐设施、园林水域和城市动物园安全管理,排查整治安全隐患。

新华社发 勾建山 作



来论

传承红色文化 助力乡村振兴

□ 胡蔚

近日,中国红色政权首个公安局——大埔县工农革命政府公安局历史陈列馆在广东省梅州市大埔县茶阳镇开馆,在讲解员的指引讲解下,游客们看着陈列的文物、老照片,重温那一段烽火岁月。

红色文化是重要的文化和旅游资源。近年来,基于红色文化的红色教育、红色旅游、红色影视等产业蓬勃发展。在不少乡村,红色文化资源的挖掘与利用成为带动群众脱

贫致富、推动乡村振兴的重要力量。光辉的历史值得铭记,革命的火种需要传承。红色文化是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的革命、建设和改革成功经验的历史积淀,具有鲜明的时代主题。把红色资源利用好、把红色传统发扬好、把红色基因传承好,既需要在红色教育中增进群众认同,也要在融合发展中激活红色文化新的生命力,让红色文化成为强大发展动力。

红色文化不止于静态的文化教材,与非遗等优秀传统文化一样,要

致力于活态传承,让红色文化活起来、火起来。广大乡村拥有十分丰富的红色文化资源,是乡村振兴的重要财富,把这些红色文化资源挖掘好、整理好、利用好,通过发展红色旅游、红色影视、红色教育等有效提升乡村知名度,壮大乡村产业,完善乡村基础设施建设。

红色文化的挖掘利用要注重展现特色、发挥优势,避免“千村一面”。现在很多乡村大力发展红色文化产业,但如何能够脱颖而出,需要动脑筋、下功夫。红色文化背后往往

都有着感人至深的故事和革命先烈的事迹;这些都是具有地方特色的优势资源。发展红色文化产业必须有深度、有独特性、有感染力,要把握红色文化的精神内核和价值意蕴,坚持正确的发展方向,避免过度追求经济利益而导致出现娱乐化、虚无化、形式化等错误倾向。

要把红色文化与乡村振兴紧密结合起来,融入乡村振兴整体规划,运用现代思维和技术手段,打造亮点突出、竞争力强的红色文化产业体系,让红色文化在发挥凝聚人心、激励自信的精神价值的同时,能够在富脑袋、鼓口袋中发挥更大作用。

为留守员工提供丰富多彩的文化和旅游活动,让“就地过年”的人员也能体验到春节的快乐;企业要采取弹性放假、改善伙食、给错峰返乡者报销往返车票等举措,让人们更有获得感。只有让留守员工“生活上多一些保障,心灵上多一些温暖”,才会提升人们“就地过年”的意愿。

总之,让“就地过年”能够收到更好的效果,需要各地做好准备,推出更多人性化的措施,给那些以城市为“第二故乡”的打工人员更多家的温暖。

观察

民法典推动旅游服务质量提升

□ 徐智慧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范了包括旅游在内的人们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这使得旅游者、旅游经营者的行为及各类旅游纠纷的处理更加规范、更加明确。民法典的实施将推动旅游服务质量提升,文化和旅游从业者要认真学习,增强法律意识,规范旅游行为,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

一是进一步强化合同意识,明确电子合同订立和变更规则。线上下单即表示合同确立,企业擅自更改服务项目即涉嫌违法。民法典宣示了合同双方的缔约自由,在不违反法律强制性规定下,强调以双方合意为中心的缔约制度,合同的订立、变更、终止都应以达成合意为基础,否则,除了涉嫌违约外,还将可能触犯旅游法等法律法规,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对于通过网络预订旅游产品的合同什么时候成立的问题,民法典合同编第四百九十一条予以明确规定,当事人一方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发布的商品或者服务信息符合要约条件的,对方选择该商品或者服务并提交订单成功时即告合同成立(另有约定的情况除外)。也就是说,游客在OTA平台上只要下单就表示合同成立,提供服务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服务义务。如旅行社在提供服务过程中擅自变更行程、压缩景点游玩时间、擅自增加购物点、自费项目等行为都是违反民法典的行为,应承担违约责任。

民法典对通过网络签订的电子合同予以认可和保护,将有效遏制商家网上虚假宣传、降低服务质量,随意更改和撤销合同的行为。同时,消费者在线上下单的时候也要认真阅读订单条款,避免订立不利合同。

二是严格合同履行条款,打击合同欺诈行为,明确引入质量标准作为履行合同的依据。民法典第五百一十一条规定,合同生效后,当事人就合同质量要求的内容约定不明确,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上述规定压缩了合同欺诈的空间,督促企业树立正确的合同观念,提高合同订立和履行意识。旅游企业在提供服务时,要与旅游者签订规范的服务合同,认真履行合同内容,变要合同内容要及时签订补充协议,不能擅自更改旅游行程,更不能为旅游者设置消费陷阱。

三是更加强调了对个人名誉权的保护。企业在提供旅游服务过程中,当事人要注意言语规范,使用侮辱性语言即涉嫌违法。民法典第四编将名誉权和荣誉权作为单独一章,强调任何组织或个人不得以侮辱、诽谤等方式侵害他人的人格权。2020年国庆节期间,云南某地一手鼓店的店家因为在向游客展示手鼓表演之后,游客并没有立即购买,便破口大骂。经当地有关部门调查情况属实,涉事店铺被责令立即关停整改,停业整改时间为30天,涉事店员认识到自己的错误并通过短视频平台正式作出道歉。

游客在旅游过程中被言语辱骂不仅仅是一起简单的投诉事件和旅

游服务质量问题,结合民法典对名誉权系统性的规定,手鼓店的店员辱骂游客是以侮辱、诽谤等方式侵害他人的名誉权,是对游客人格的贬低,属于典型的侵权行为。游客的人格权受到侵害的,有权依照民法典和其他法律规定要求行为人承担民事责任。

四是进一步强化对公民隐私和个人信息的保护,旅游企业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应自觉保护游客个人信息安全。近年来频发的酒店、宾馆、民宿客房安装针孔摄像头偷拍事件,侵害了旅游者隐私权。民法典明确规定,民事主体的人身权利、财产权利以及其他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侵犯。旅游者作为自然人,享有民法典赋予的上述全部民事权利。其人格权编对自然人的隐私权及法律保护进行了详尽的规定,彰显了旅游者隐私和个人信息保护的重要性,对于遏制近些年频发的酒店、民宿偷拍事件必将发挥重要作用。

五是引入自甘风险原则,游客在明知某些旅游项目有一定风险仍自愿参加,在活动中因其他参加者的正常行为受到损害,应自行承担风险。目前,旅行社提供的旅游产品不再拘泥于传统的观光项目,旅行社在组织这类活动时如遇游客在此过程中受到其他游客的行为造成人身伤害的,该损失应由谁承担赔偿责任?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七十六条作出了规定,自愿参加具有一定风险的文体活动,因其他参加者的行为受到损害的,受害人不得请求其他参加者承担侵权责任;其他参加者对损害的发生有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除外。旅行社组织的旅游项目有一定风险,且明确告知游客存在该风险,游客了解该风险后仍自愿参加,在活动中受到其他参加者的行为造成损害,其他参加者也不存在故意或过失,该损失应由游客自行承担。

六是明晰危险区域的管理责任,有利于旅游景区厘清责任边界。在户外旅游、探险旅游活动中,追逐刺激的驴友,常常不顾景区、当地政府的明确提示,擅自进入未开放区域。未开放区域往往是高风险地带,在探险和越野过程中,有些驴友因个人原因受伤或陷入困境。有些遇难、受伤的驴友,在遇险之后,其本人或家属往往会向法院起诉其他驴友、当地政府或者当事景区,要求景区和当地政府承担损害赔偿责任。对于此类日渐增多的旅游新业态方面的安全责任纠纷,民法典做出了明确回应。民法典规定,未经许可进入高度危险活动区域,管理人已经采取措施尽到安全警示义务的,可以减轻或者不承担责任。

七是倡导文明旅游,注重生态保护,追究导致危害性后果的不文明行为人的责任。针对一些旅游者在名胜古迹文物上乱涂乱画、破坏景区旅游资源、乱扔垃圾等不文明行为,按照民法典的规定都将承担相应的责任。除此以外,民法典侵权责任编第一千二百二十九条还规定,因污染环境、破坏生态造成他人损害的,侵权人应当承担侵权责任。该规定从法律层面严格规范了旅游者的相关义务,要求其遵守旅游文明行为规范,爱护旅游资源,不断提高社会文明意识。

(作者单位:文化和旅游部旅游质量监督管理局)

声音

“要把世界文化遗产保护放在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坐标上,在共同推动文化保护的过程中,加强文化交流互鉴、推动民心相知相通”

——《人民日报》近日发表题为《让非遗绽放更绚丽光彩》的评论指出,中国在“申遗之路”上收获的成果,是世界对中华文化的认可,更是中国向世界做出的文化传承的承诺。申遗成功不是终点,而是传承和保护的新起点。不断提高非遗保护水平,解决好不同非遗项目保护发展面临的难题,才能从整体上提升非遗的可见度,让非物质文化遗产绽放更绚丽光彩。把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精心守护好,把历史文脉更好地传承下去,一定能让子孙后代受益于这些宝贵文化财富,让

中华文化同各国人民创造的多彩文化一道,为人类社会提供正确精神指引。

“对于滑雪者而言,享受冰雪带来的刺激体验时,也应量力而行”

——针对滑雪旅游安全,《人民日报海外版》发表评论指出,如果缺乏安全意识,很可能给自己或他人带来危险。在冰雪运动走进千家万户的当下,雪场经营者应加强场地设施的安全建设,加强责任主体的安全意识,确保游客玩得开心的同时更能滑得放心。毕竟,消费者希望从滑雪运动中得到的是快乐和休闲,绝非人身伤害事故。除了雪道的安全性,滑雪设备是否卫生安全,急救措施是否及时有力,都应充分考虑。

(本版编辑 龚立仁 整理)